**申请书填写注意事项**

1. B表中申请经费总额请按照教育部通知中规定填写。（1）思想政治工作课题，原则上每项资助10万元，研究周期为3年；（2）辅导员骨干专项课题，原则上每项资助2万元，研究周期为1年。表中其他经费来源那一栏不填。
2. 学校代码：10551
3. 经费预算（单位：万元）的填写：以10万为例，间接费用在我校间接费用需占总费用的30%，即为3万（此处不可少填，以免修改），则直接费用7万。直接费用中的会议费/差旅费/国际合作与交流费这一栏，需不超过直接费用的20%。经费各栏后的说明，请简要填写（如专家咨询费一栏（说明：用于课题研究过程中专家的讲座和咨询费，1人，2000元）），申请者需认真核对各项经费总和，以免反复修改。外拨经费一栏不填。
4. 经费栏中关于申请经费年度预算（不含其它来源经费）一栏：以思想政治工作课题为例，该课题每项资助10万元，研究周期为3年；经费年度预算则需按照你在B表中填报的研究年限（如2021-6-30），分为2019年，2020年，2021年三个年度，分配好三个年度的经费。